

## 741/CCSC/2023 個案轉介 – 市政署回覆

李文創委員：

就 閣下於 2023 年 12 月份所提出之個案，題為“冀善用社區空間”，現回覆如下：

本署近年已與土地工務局建立溝通機制，就具條件之閒置地段以及利用部分收回的閒置土地，設置臨時休憩區、自由波地或綠化休憩區等。本署一向按職能範疇持續積極配合權限部門落實規劃，積極物色可利用的空間建設戶外休閒場所，透過跨部門委員會編製詳細規劃，尋求土地資源利用和功能融合的最大化，並對新建休憩設施的規劃設計提供意見，以改善各區社區活動空間及滿足需求。

而本署於規劃及設計休憩場地時，會對場地面積、社區主要年齡族群、市民日常生活及使用休憩設施的習慣等進行綜合考慮，以平衡及滿足不同市民的需求。

經查閱氹仔東北馬路 **po5a**, **po5b** 地段，以及孫逸仙博士大馬路 **BT29b** 地段，分別已發出規劃條件圖及準線圖，反映特區政府對該地段的使用已作出規劃。

感謝委員的寶貴意見，相關規劃及設計場地的考量因素已納入本署休憩場地的設計項目上。

謝謝！

離島區市民服務中心